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函

地址：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(民治
市政中心)

承辦人：陳俊廷

電話：6351458

傳真：6351457

電子信箱：toxic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經能字第107017037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0170378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107年1月30日有關第三代行動通信（3G）業務將於107年12月31日依法屆期終止，倘貴機關及所轄單位欲繼續使用相關服務，請逕洽所屬3G業務經營者並及早轉換為行動寬頻（4G）服務契約乙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107年1月30日通傳平臺決字第107410037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第三代行動通信業務管理規則，本管法規之主管機關為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。
- 三、函轉本府各一級機關悉知，並協助轉知轄下二級單位及所屬機關知照。

正本：本府一級機關、本市37區公所

副本：本市市場處、本局工商行政科、本局工業區科、本局投資商務科、本局商業科、本局能源科

